

# 2023臺灣咖啡分類分級 (Taiwan Coffee Assortment & Grading system, TCAGs) 評鑑示範賽簡章

## 壹、目的

臺灣咖啡分類分級(Taiwan Coffee Assortment & Grading system, TCAGs)是一套嶄新的咖啡評鑑制度，以創新之杯測評分表格及分級系統，打破了傳統的咖啡品質競賽方式。此制度致力於使咖啡分級更加親民化，使消費者能更好地了解所選購咖啡的風味特色，從而提升對國產咖啡品質的認同感。為了推廣TCAGs系統，農業部茶及飲料作物改良場在今年度(112年)首次舉辦臺灣咖啡分類分級評鑑示範賽，旨在建立一套獨具臺灣特色的咖啡評鑑系統，並建立一個完善的臺灣咖啡分級制度，深化國人對咖啡分級的認識，提升臺灣咖啡品質，並將其推廣至國際舞台。

## 貳、活動單位

- 一、主辦單位：農業部茶及飲料作物改良場
- 二、協辦單位：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三、承辦單位：社團法人國際咖啡研究學會

## 參、活動日程及流程表

### 一、參賽農友或莊園相關重要活動日程及流程表

日期	作業名稱	作業內容
即日起~08/21	參賽報名及繳交報名費	請至( <a href="https://reurl.cc/eDAKyj">https://reurl.cc/eDAKyj</a> ) (Google 表單)，線上填寫資料及下載報名表格(附件一-三)，詳細內容如報名規則。
09/4~9/7	繳交生豆	繳交方式及地點，詳細內容如報名規則。
10/3	賽豆烘焙及物理篩選	地點為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風味物質研究室。
10/4~10/6	感官鑑定	分類分級評鑑地點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風味物質研究室
10/6	成績公佈直播	分類分級評鑑成績公佈直播，地點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0~11/3	報告書等資料寄回	評鑑報告書、參賽生豆 5kg 包裝與貼標，寄回給參賽者。
預計 11 月份擇日舉辦	頒獎典禮	日期及地點另行通知。

### 二、評審報名及考核等相關重要活動日程及流程表

日期	作業名稱	作業內容
即日起~8/20	評審報名	國內外評審開放報名，詳細內容如評審委員組成、人數及評審招募制度及報名方式詳如附件六。
9/4~9/5	評審書面審查	國內外評審書面資料審查。
9/11~09/15	評審考核	國內評審經主辦單位審核通過書面審查者，由承辦單位通知進行第二階段評鑑考試篩選，考核地點為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風味物質研究室。
10/4~10/6	賽事感官鑑定	賽事分類分級評鑑，地點正瀚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風味物質研究室。

## 肆、報名規則

### 一、報名資格及方式

- (一) 限臺灣農友或莊園以臺灣在地自產之阿拉比卡種咖啡生豆參賽(需檢附地籍謄本)(詳附件一)。
- (二) 單一農戶或莊園並限繳1件。
- (三) 須具有溯源標章且(「三章一Q」、「有機農產品標章」、「CAS台灣優良農產品標章」、「產銷履歷認證標章」及「台灣農產生產溯源QR Code」)擇其中一項參賽，繳交生豆時請附上完整驗證號碼(詳附件四)，以供後續比對參考。
- (四) 同一農場或同一莊園或配偶或關係親子(二等親內)，仍以1人代表名額參賽，報名之農友或莊園之園主需年滿18歲(含)以上。
- (五) 本示範賽採不分組方式進行。
- (六)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2年8月21日。
- (七) 報名費用：800元

金融機構名稱：台灣銀行中興新村分行

金融機構代號：004

戶名：社團法人國際咖啡研究學會

帳號：013-001008729

- (八) 請至以下網址報名及下載簡章附件(附件一-四)。

簡章下載：<https://reurl.cc/Yepayl>



報名網址：<https://reurl.cc/eDAKyj>

(需用Google帳號登入)



需繳交莊園照片2張及個人照1張，及咖啡莊園、品牌或個人介紹500字，作為賽事推廣用。

(九) 報名相關資料及表格可以紙本或將電子檔方式提供審查：

(1)紙本寄送：將填妥的報名表格紙本（附件一），連同身分證影本、評鑑參賽同意書（附件二），個人資料同意書（附件三），於8月21日前（以郵戳為憑）掛號寄達。寄送地址：54041 南投縣南投市文獻路89號。收件人：「國際咖啡研究學會籌辦小組」收

(2)電子檔寄送：國際咖啡研究學會籌辦小組郵件信箱：  
[icricoffee168@gmail.com](mailto:icricoffee168@gmail.com)

(十) 報名後請電話連絡「國際咖啡研究學會籌辦小組」確認（承辦人：李先生/廖小姐，電話：049-7009198 #8593或0800-200-550）。

(十一) 上述報名文件若有缺漏或錯誤，經主(承)辦單位通知後，參賽者應於8月21日下午5點前完成補件，未能完成補件者將無法參賽。

(十二) 主(承)辦單位有權進行農藥抽檢，若殘留結果未合格，將失去參賽資格。

二、生豆收件規範及繳交方式：

(一) 繳交數量：去殼生豆7公斤/帶殼豆500克。重量不足將不予受理文件。其中生豆2公斤於賽事活動使用，所使用之2公斤生豆承辦單位將詳細記錄評鑑用咖啡生豆使用明細，並將剩餘之評鑑用咖啡生豆還給參賽者。另5公斤生豆於賽後將真空包裝後，由承辦單位負擔運費並逕行以常溫黑貓宅急便退回。其中500公克帶殼豆留存主辦單位作為有異議時鑑定生豆遺傳與產地之用。

(二) 生豆含水量不得超過12%(檢測儀器顯示數字四捨五入為主)。

(三) 比賽生豆不得添加其他具有香氣或味道影響的外部材料，如：不可添加香精、香料、水果及其衍生品等可能對成品產生外部影響之材料，如經發現將取消參賽資格。但酵母菌、乳酸菌、二氧化碳等用以控制發酵過程且符合食品安全之微生物及氣體不在此限，惟須於報名時註明。

(四) 參賽生豆需符合本賽制生豆瑕疵規範(附件五)，若未通過者，將不進行感官評鑑。

(五) 如經發現或被舉發使用非國產咖啡豆或使用違規製程，將取

消參加資格。

(六) 生豆繳件方式：

(1) 生豆樣品(含應繳帶殼豆)連同交件表(附件四)，於 9 月 4-7 日前 (以郵戳為憑) 掛號寄達或親送(上午9點至下午5點)。

(2) 上述報名文件若有缺漏或錯誤，經主(承)辦單位通知後，參賽者應於 9月7日下午 5 點前完成補件，未能完成補件者將無法參賽。

(3) 寄送及親送地址：54041 南投縣南投市文獻路89號。

收件人：「國際咖啡研究學會 籌辦小組」收

(七) 主(承)辦單位有權進行農藥抽檢，若殘留結果未合格，將失去參賽資格。

伍、農藥殘留檢驗：

承辦單位針對參賽之咖啡生豆有農藥抽檢之權利與義務，此次評鑑按總參賽數量之5%比例檢驗，隨機取樣100克送至檢驗單位檢測農藥殘留量，殘留量如違反農藥使用管理辦法，將以電子郵件及電話通知，不得參加評鑑，如獲獎亦取消得獎資格。

陸、評鑑方式

一、編碼及含水率：樣品繳交後由主辦單位隨機取樣，編碼密封，依據生豆篩選標準進行生豆物理篩選檢測(附件五)，如瑕疵率未符合精品評鑑等級、生豆含水率不得高於12%(檢測儀器顯示數字四捨五入為主)，超過區間的樣本，不具備進入比賽之資格，賽後由主辦單位提供物理篩選技術報告給送件人。

二、分級分類制度：評鑑將採壹輪評分制。評鑑等級依據各樣品評分分數決定，非固定數量。將評審委員之評分進行平均(四捨五入)，平均分數達8分以上為特選；達7.0-7.9分為精選；達6.0-6.9分以上優選；於5.9以下為未入選，評鑑成績於評鑑結束後宣佈。

三、杯測評分表：本賽制採用農業部茶及飲料作物改良場新制評分標準，咖啡生豆物理篩選及杯測評鑑規則等方式詳如(附件五)。

四、評鑑日期：訂於 112年 10月 4-6 日(星期三-五)。

五、評鑑報告：由國內外專業評審組成之評審團進行評鑑，經農

業部茶及飲料作物改良場統一設定之線上杯測系統，即時回傳計算成績並出具樣本等級與風味描述的電子報告。

六、評鑑完成，擬於10月6日下午4時公布評鑑成績。

柒、評審委員：

- 一、評審團隊組成：主任評審1名，技術評審2名，感官國際評審6名及國內評審6名，合計15名(主辦單位得視招募情況調整國際及國內感官評審比例人數)。評審招募制度及報名方式詳如(附件六)。
- 二、國際評審：國外評審採公開招募，經由主辦單位農業部茶及飲料作物改良場先行書面資格篩選，最多以6位為限。
- 三、國內評審：國內評審採公開招募，經主辦單位審核通過書面審查者，由承辦單位通知進行第二階段評鑑考試篩選，設正取6位，備取6位。
- 四、為確保評鑑結果的準確性，評鑑會第一天會由承辦單位提供額外校正訓練，通過校正考核之評審始得參與評分。
- 五、評審團成員感冒或身體不適，不宜評分者，應主動退出評審團，以免影響團隊評分工作。

捌、生豆收購退還規則

- 一、樣本收購：本賽事前12名之生豆，主辦單位將另收購2公斤作為宣傳與行銷推廣之用。統一以新台幣3,500元/公斤單價進行收購。
- 二、送件者於評鑑後於承辦單位公告之時間內寄回參賽生豆5公斤，本賽事前12名於時間內寄回參賽生豆3公斤。

玖、獎勵辦法：以分數進行分級

- 特選：平均分數8分以上之參賽者(獎牌1面)
  - 精選：平均分數7.0-7.9分之參賽者(獎牌1面)
  - 優選：平均分數6.0-6.9分之參賽者(獎牌1面)
- ※以上獎牌將於頒獎典禮贈送。

拾、其他約定事項：

- 一、參加者須遵守活動辦法之相關規定。
- 二、凡參加送樣之樣品，限定為台灣境內生產咖啡，如經評審人員發現有外國生產咖啡豆，將取消送樣資格。

- 三、 參賽者繳豆後，於評鑑全程完成前，概不退還，參賽者應尊重主辦單位及評鑑師之專業評審，不得提出異議。
- 四、 本評鑑辦法如仍有未盡事宜，概由主辦單位及評審團專家研議後，以客觀公正、共同解釋執行辦理。
- 五、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之權利，若有相關異動將會公告於官方網站。